

农民战争史资料选注

王小波李顺起义 资料选注

北京汽车制造厂工人理论组
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严龙戈

中 华 书 局

农民战争史资料选注

王小波李顺起义 资料选注

北京汽车制造厂工人理论组

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严龙戈

中 华 书 局

1976年·北京

农民战争史资料选注

王小波李顺起义资料选注

北京汽车制造厂工人理论组
中国科学院历史研究所 严龙戈

*

中 华 书 局 出 版

(北京王府井大街 36 号)
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
北京第二新华印刷厂印刷

*

787×1092 毫米 1/32 1¹/₂ 印张 13 千字

1976 年 1 月第 1 版 1976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统一书号: 11018·697 定价: 0.69 元

说 明

公元 993 年(北宋淳化四年),四川地区爆发了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。这次起义在我国历史上第一次提出了“均贫富”的战斗口号,猛烈地冲击了赵宋王朝和地主阶级的反动统治,充分显示了劳动人民推动历史前进的伟大力量,标志着我国农民反封建的革命斗争,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。因此,这次起义在我国农民革命斗争史上占有重要地位。

为了研究农民革命斗争和整个阶级斗争的历史经验,为巩固无产阶级专政服务,我们选注了《皇朝通鉴长编纪事本末》中“李顺之变”的一节和《梦溪笔谈》中的一节,供广大工农兵参考。

中国封建社会,自秦以后经历了一千二百多年,到了宋朝已经走下坡路。地主阶级在政治上更加反动。赵宋王朝为了维护他们的反动统治,建立了空前庞大的官僚机构,奉行“不抑兼并”和优待官僚的反动政策,加紧对广大劳动人民进行剥削和压迫。官吏之多就象“过江之鲫”。官府赋税徭役日益繁苛。皇帝、贵族、官僚、地主和富商大贾,利用他们的政治特权和经济优势,大量兼并土地。全国大部分土地被地主阶级占有,造成“富者有弥望之田,贫者无卓锥之地”的状况。

上述情况，在四川尤为严重。

四川在唐末五代时，先后为王建、孟知祥所据，称为前蜀、后蜀。割据政权穷奢极欲，尽力搜刮民脂民膏，土地兼并日益严重。北宋消灭后蜀以后，繁重的赋役更促进了土地的集中。许多豪族大姓往往拥有几百家以至几千家佃户。这些佃户受尽地主鞭笞，“役使之如奴隶”，还承担着地主阶级转嫁给他们的沉重赋税徭役，因此他们天天“赖衣食借贷，聊以为生”。一般自耕农在统治阶级的压榨下，也是“愁苦不聊生，耕稼不足以给”。宋平蜀后，更设置了“博买务”，“禁商旅不得私市布帛”，两川布帛完全由官府垄断和买卖，“商贾不行”，“兼并者粢贱贩贵”，“以夺其利”。随后宋官府又将茶叶一项也划入榷买范围，以致茶园生产遭到严重破坏。因此，不仅农民更加贫困不堪，而且许多小商、茶贩也纷纷破产失业，断绝了生路。加之连年灾荒，广大劳苦人民濒于死亡的边缘。地主阶级同农民之间的阶级矛盾十分尖锐，农民起义一触即发。

公元 993 年春，四川青城人王小波发动农民，举行起义，提出“吾疾贫富不均，今为汝均之”的口号，立刻得到广大贫苦农民的响应，“旬日之间，归之者数万人”。起义军占据了青城，随后又攻占彭山，杀死了平素“贪暴”的县令齐元振，大快人心。十二月，起义军在王小波率领下，猛扑江原，同宋军展开激战，杀死了宋军将领张玘。不幸，王小波在这次战斗中中箭牺牲。王小波牺牲后，起义军推举李顺为首领，坚持斗争，继续前进。

公元 994 年（淳化五年）初，李顺率领起义军，以青城、彭

山为根据地，攻取蜀州、邛州。继而又连下永康军、双流、新津、温江、郫县等城邑，守将官吏多为起义军所杀，起义军连获大捷，声势日盛，规模更为宏大。起义军乘胜前进，出其不意夺取了成都。李顺入城后，立即建立了“大蜀”政权，改年号为“应运”。同时，起义军又夺取附近城邑，“所向州县，开门延纳；传檄所至，无复完垒”。至此，两川大部分地区已归农民起义军所有，其势力南到巫峡，控制了长江上游；北抵绵州，与剑门相距甚近。起义军人数迅速发展到数十万，声势浩大，“关右震动”。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，发展到最高潮。

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，猛烈冲击了赵宋王朝的反动统治，引起了反动统治阶级的极大恐慌，急忙派遣宦官王继恩统率重兵，北从剑门，东从峡路，两路入川，进行镇压。

起义军为了巩固成都，阻止宋军入川，分兵北攻剑门，由于受到剑门守兵和从成都败退下来的宋军的夹击，没能攻下剑门。在攻剑门的同时，起义军二十万人，强攻梓州，围城八十多天，未能得手。由于剑门没能攻克，使宋军能从栈道长驱直入；由于没有攻下梓州，使宋军得以凭借梓州，向起义军反扑。结果，起义军从主动变为被动，形势日趋不利。

王继恩率宋军入川后，一路对起义军和两川人民进行疯狂反扑，血腥屠杀，广大贫苦农民又重陷于水深火热之中。

公元994年(淳化五年)五月，宋军进攻成都，起义军顽强抵抗，浴血奋战，终因寡不敌众，最后城破，坚守成都的起义军大部壮烈牺牲。

成都失陷后，起义军的余部在张余的率领下，继续坚持斗

爭。并一度又攻下川东八州，杀死宋将秦传序，起义军势力又为之一振。但最终在占压倒优势的敌人围攻下失败了。

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，从公元 993 年至 995 年（淳化四年到至道元年），历时两年多。虽然时间不长，但却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。

首先，他们提出了过去历次农民起义所沒有的“均贫富”的口号。这是一个纲领性的战斗口号。在封建社会中，统治阶级——皇帝、贵族、官僚、地主拥有最大部分的土地。所谓“均贫富”，就是要改变封建统治阶级占万顷良田，贫苦农民无立锥之地的现状。这一口号集中地反映了当时社会阶级矛盾尖锐形势，反映了广大贫苦农民对土地的要求和愿望，把斗争矛头毫不含糊地指向封建统治者。这一口号的提出，说明了农民阶级经过长期反封建斗争的考验和锻炼，革命斗争觉悟有了明显的提高，他们认识到：必须依靠自己的力量，以革命行动来消除贫富悬殊的不平等现象。所以“均贫富”的口号，正是表达了农民阶级朴素的平等思想。列宁指出：“在反对旧专制制度的斗争中，特别是反对旧农奴主大土地占有制的斗争中，平等思想是最革命的思想。农民小资产者的平等思想是正当的和进步的，因为它反映了反对封建农奴制的不平等现象的斗争。”（《列宁全集》第十三卷第二一七页）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，在“均贫富”的鲜明旗帜下，采取了有力的革命措施，所到之处，即召集乡里“富人大姓”，要他们呈报所有财产、粮食，除按家中人口留出必要的部分以外，其余全部沒收，分给贫苦农民。“均贫富”的实际行动，扩大了政治影响，壮大

了起义队伍，推动了革命形势的发展。它是王小波、李顺农民起义的一个突出特点，也是中国农民革命斗争史上的一大进步。

其次，王小波、李顺领导的农民起义，从始至终坚持了一条革命的路线。他们英勇地树起了“均贫富”的革命旗帜，建立了“大蜀”农民革命政权，敢于摧毁封建统治制度，敢于对抗赵宋封建王朝。即使是在宋军压境，敌人占压倒优势的情况下，起义军仍然是旗帜鲜明、立场坚定、不屈不挠、无所畏惧。赵宋王朝在对起义农民进行大规模血腥屠杀的同时，也要弄了欺骗和利诱的反革命伎俩，连下所谓“招降书”、“罪己诏”，企图以此缓和农民的反抗，分化和瓦解农民起义军。但是，起义农民没有被血腥屠杀所吓倒，更没有被欺骗手段所迷惑。他们不动摇，不妥协，宁肯战斗而死，决不屈膝投降。前面一个人牺牲了，后面更多的人冲上去；一次失败了，重新积聚力量，继续坚持斗争，充分显示了我国农民阶级坚强的革命意志和光荣的革命传统。

这次起义，由于还没有新的生产力和新的生产关系，没有新的阶级力量和先进政党的领导，斗争最后不免陷于失败。但是，他们那些大败宋军，建立政权，敢于反抗皇帝，敢于反抗封建统治的壮烈事迹；他们那种前赴后继、宁死不屈，斗争到底的革命精神，为我国农民革命斗争史谱写了光辉的一页，至今仍为革命人民所赞叹、所颂扬。

在评论《水浒》的过程中，曾经有人认为宋江只反贪官、不反皇帝，接受招安是“农民的局限性”。从王小波、李顺农民起

义的英雄事迹可以清楚地看出，这种论调完全是站不住脚的，是替宋江投降主义路线的辩护，是对农民革命性的否定，实质上是宣扬阶级调和论。王小波、李顺农民起义尽管失败了，但他们绝没有宋江那种奴颜婢膝、摇尾乞怜的奴才相。《水浒》中的宋江是一个地主阶级分子。他混进了农民起义队伍，篡夺了起义军的领导权，推行了投降主义路线，他那叛卖农民革命的行径与“农民的局限性”有什么相干呢？王小波、李顺农民起义的光辉篇章，正好给了这种阶级调和论以有力的回击。

《皇朝通鉴长编纪事本末》一书的作者杨仲良是南宋封建统治阶级的御用文人。他在“李顺之变”这一节中完全是站在反动立场上，为封建统治者歌功颂德，对农民起义进行诽谤。《梦溪笔谈》的作者沈括，是北宋时代的法家人物。他虽然在政治上主张变法革新，但毕竟是地主阶级的一员，与农民阶级有着根本对立的矛盾。他对王小波、李顺农民起义的记述，免不了有诬蔑之处。因此，我们在参阅和使用这些历史资料时，必须用马克思列宁主义的唯物史观，进行认真分析。

由于我们的水平不高，注释错误之处，希望广大工农兵读者予以批评指正。

李 顺 之 变^①

淳化四年^②，蜀土富饶，丝帛所产，民织作冰纨绮绣等物^③，号为冠天下。孟氏^④割据，府库益以充溢^⑤。及王师取之^⑥，其重货铜布^⑦，即载自三峡^⑧而下，储于江陵^⑨，调发舟船，转送京师^⑩。轻货纹縠^⑪，即自京师至两川设传置^⑫，发卒负担，每四十卒所荷为一纲^⑬，号^⑭为“日进”。不数年，孟氏所储之诸物悉归于内府^⑮矣。而言事者^⑯竞起功利，以惑人主，成都除常赋^⑰外，更置博买务^⑱，诸郡课^⑲民织作，禁商旅不得私市布帛^⑳，日进、上供^㉑又倍其常数，司计之吏皆析秋毫^㉒。然蜀地狭民稠^㉓，耕稼不足以给，由是小民贫困，兼并者采贱贩贵^㉔，以夺其利。

① 本文摘自南宋杨仲良编的《皇朝通鉴长编纪事本末》卷十三，原题作“李顺之变”。这段记载比较详细地叙述了王小波、李顺、张余起义的概况。 ② 淳化四年——淳化，宋太宗的年号。四年，即公元993年。 ③ 冰纨[wán 丸]——洁白的细绢绸。绮绣——有花纹的丝织品。 ④ 孟氏——指孟知祥建立的后蜀国（公元934—965年）。 ⑤ 充溢——

非常充实。 ⑥ 及——到。王师——指宋军。 ⑦ 铜布——铜钱。 ⑧ 三峡——瞿塘峡、巫峡、西陵峡的总称。 ⑨ 江陵——府名，治所在今湖北江陵县。 ⑩ 京师——首都，这里指北宋的都城开封。 ⑪ 纹縠[hú 胡]——绉纱一类丝织品。 ⑫ 传置——指转运货物的站所。 ⑬ 纲——宋代转运大宗货物，分批启行，每批称为一纲。 ⑭ 号——号称。 ⑮ 悉归于内府——都入皇帝私库。 ⑯ 言事者——提出建议的人。 ⑰ 常赋——常规的赋税。 ⑱ 博买务——宋代设置的收购货物的官僚机构。 ⑲ 课——强制征收。 ⑳ 市——买。布——麻织品。帛——丝织品。㉑ 上供——向皇帝进贡。 ㉒ 司计之吏皆析秋毫——司计，掌管财政。秋毫，鸟类秋天的细毛。这句是说贪官污吏把一丝一毫都搜刮干净。 ㉓ 地狭民稠——人多地少。 ㉔ 兼并者——指地主。籴[dí 敌]——买进粮食。

青城县①民王小波聚徒众，起而为乱，谓众曰：“吾疾贫富不均，今为汝均之。”贫民多来附者，遂攻劫邛、蜀诸县②。是月③，寇彭山④，县令齐元振率兵拒之，为小波所杀。初，秘书丞猗氏张枢使蜀⑤，奏官吏不法者百余人，多坐黜免⑥；独称元振清白强干，朝廷赐玺书奖谕⑦。元振实贪暴，民甚苦之。既受诏，益恣横，与民为仇，受赇⑧得金帛，多寄民家。小波知民怨怒，因袭杀之，散其金帛，剖元振腹，实以钱刀⑨，盖恶其诛求⑩之无厌也。贼党由是愈炽矣⑪。

① 青城县——在今四川灌县西。 ② 邛〔qióng 穷〕——邛州，今四川邛崃县。蜀——蜀州，今四川崇庆县。
③ 是月——这个月。此处指二月。 ④ 寇——攻。这里是污蔑之词。彭山——今四川彭山县。 ⑤ 秘书丞——秘书省的官员，掌管皇家档案图书馆、编写历史等事，宋初是文官级别名称。猗〔yǐ 以〕氏——地名，今山西临猗县南，这里指张枢的籍贯。 ⑥ 坐——犯法定罪。黜〔chù 触〕免——罢职。
⑦ 玺〔xǐ 洗〕书——指皇帝的诏书。奖谕——传令嘉奖。 ⑧ 赇〔qiú 求〕——贿赂。 ⑨ 实——充实，填塞。钱刀——钱币。 ⑩ 誅求——需索，死要钱。 ⑪ 贼党——这是对农民起义军诬蔑性的称呼。炽——旺盛。

十二月，西川都巡检使、崇仪使张玘与小波斗于江原县①，玘射中小波额，既而玘为小波所杀。小波亦病创卒，众遂推小波之妻弟李顺为帅。

① 都巡检使——负责一个地区镇压人民的武官。以后文中所见到的巡检使、同巡检、都大巡检等都是同类性质的官，只是级别高低不同。崇仪使——宋初低级将领的级别名称。玘——音“启”〔qǐ〕。江原县——在今四川崇庆县东。

初，小波之党才百人，州县失于备御，所在盗贼争附之。张玘之死也，其麾下①兵四百余人奔归，西川转运使樊知古不受②，纵使亡去。贼势由是日盛，众至万余，攻陷蜀州，杀监军③王亮及官吏十余人。又陷邛

州，杀知州桑保仲、通判王从式及诸僚吏④。巡检使郭允能率麾下兵，与战于新津⑤江口，兵败，允能为贼所杀。同巡检毛俨徒步，仅以身免。贼众遂至数万人，陷永康军及双流、新津、温江、郫县⑥。纵火大掠，留其党守之，进攻成都。

① 麾〔huī 挥〕——古代用来指挥军队的旗帜。麾下，就是部下的意思。 ② 转运使——掌管一路（大致相当于现在的省）财赋、监督州县的长官。不受——不接受逃兵。 ③ 监军——指监督军队的官员。 ④ 知州——州的行政长官。通判——副知州。 ⑤ 新津——县名，在今成都平原南部。 ⑥ 永康军——军，宋代行政区划的一级，与府、州同属于路，永康军在今四川灌县境。双流、温江、郫〔pí 皮〕县——都是县名，在今四川成都平原中部。

五年，初，右谏议大夫许骧知成都①，及还，言于上曰：“蜀土久安，其民流竄易扰②，愿谨择忠厚者为长吏，使镇抚之。”时东上阁门使吴元载实代骧为成都③。元载专尚苛察，民有犯法者，虽细罪不能容，又禁民游宴行乐，人用胥怨④。

① 右谏议大夫——向皇帝进谏和议论时政的官员，宋初是文官的级别名称。骧——音“襄”〔xiāng〕。知成都——当成都府知府。 ② 流竄〔yǔ 雨〕易扰——流，流亡。竄，

懒惰。易扰，容易闹事。这是对农民的污蔑。 ③ 东上阁门使——宋初中级将领的级别名称。为成都——当成都知府。 ④ 人用胥怨——大家因此都怨恨他。胥，全、都。

王小波起为盗，元载不能捕灭，于是东上阁门使郭载受命知成都。行至梓州①，有日者②潜告载曰：“成都必陷，公往亦当受祸。少留数日则可免。”载怒曰：“天子诏吾领方面③，陆危④之际，岂敢迁延！”遂行。先是，李顺引众攻成都，烧西郭门⑤，不利，去；攻汉州、彭州⑥，正月戊午⑦、己未两日，连陷之。载既入城，贼攻愈急。己巳，城陷，载与转运使樊知古斩关⑧而出，帅余众奔梓州。李顺入据成都，僭号⑨大蜀王，改元曰应运。遣兵四出侵掠，北抵剑关⑩，南距巫峡，郡邑皆被其害焉。

① 梓州——今四川三台县。 ② 日者——算卦的人。 ③ 领方面——主管一个大地区，独当一面。 ④ 陆〔diàn 垫〕危——临危。 ⑤ 郭门——外城门。 ⑥ 汉州——今四川广汉县。彭州——今四川彭县。 ⑦ 戊午——古代用天干、地支记年或日，天干是甲、乙、丙、丁、戊、己、庚、辛、壬、癸，地支是子、丑、寅、卯、辰、巳、午、未、申、酉、戌、亥，两者组合，每六十日或六十年循环一周。 ⑧ 斩关——砍开城门。 ⑨ 僭〔jiàn 荐〕号——超越本分，使用帝王尊号。封建统治阶级认为农民起义军造反称帝，完全打乱了封建秩序，

所以他们诬蔑李顺称大蜀王是“僭号”。⑩ 剑关——即剑门关，在今四川剑阁县东北。

甲戌，上始闻李顺攻劫剑南①诸州，命昭宣使、河州团练使王继恩为西川招安使②，率兵讨之。军事委继恩制置③，不从中复④，管内诸州系囚，非十恶、正赃⑤，悉得以便宜决遣⑥。

① 剑南——四川剑阁以南的地区。② 昭宣使——高级宦官的级别名称。团练使——宋代中级将领的虚衔。招安使——为了镇压农民起义而临时设置的官职。③ 制置——全权处理。④ 不从中复——事先不用向皇帝请示。⑤ 十恶、正赃——十恶，过去封建王朝所规定不可赦免的十种大罪。正赃，贪污犯。⑥ 便宜决遣——根据情况适当处理或释放。

二月甲申朔①，上始闻成都陷，召宰相谓曰：“岂料贼势猖炽如此。万方有罪，罪在朕躬②。忍令陇蜀之民陷于涂炭③。朕当部分④军马，旦夕讨平之。”遂命少府少监雷有终、监察御史裴庄并为峡路随军转运使⑤，工部郎中刘锡、职方员外郎周渭为陕府西至西川随军转运使⑥，马步军都军头、勤州刺史王杲帅兵趋剑门⑦，崇仪使、带御器械⑧尹元帅兵由峡路以进，并受

昭宣使王继恩节度⑨。

① 朔——朔日即初一。 ② 朕〔zhèn 振〕——皇帝的自称。躬——自身。 ③ 涂炭——比喻极端困苦的地。 ④ 部分——部署。 ⑤ 少府少监——负责皇帝生活、祭祀等事的官员，宋初为文官的级别名称。监察御史——检察百官的官员，宋初为文官的级别名称。 ⑥ 工部郎中——工部负责建造城郭宫殿，治理河流，铸造钱币等事。郎中是工部的属官，宋初为文官的级别名称。职方员外郎——兵部的属官，管理方域、物产、道路等各种图籍，员外郎是郎中的副职，宋初是文官的级别名称。 ⑦ 都军头——大约是宋初“军”一级的长官，按正规编制，一军有二千五百人。刺史——宋代中级将领的虚衔。杲——音“搞”〔gǎo〕。帅——同“率”，率领。剑门——县名，在今四川剑阁县东北。 ⑧ 带御器械——近卫，可在皇帝身边佩带兵器。 ⑨ 节度——统率、指挥。

李顺分遣数千众北攻剑门。剑门疲兵才数十百①，都监、西京作坊副使上官正奋励士卒出御之②。会成都监军、供奉官宿翰领麾下投剑门③，适与正兵合，遂迎击贼众，大破之，斩馘④几尽。余三百人奔还成都，顺怒其惊众，悉命斩于城东门外。初，朝廷深以栈路⑤为忧，正等力战破贼，自是阁道无壅⑥，王师得以长驱而入。奏至，上喜。甲辰，命正为六宅使⑦、剑州刺史，充剑门兵马部署⑧，翰为崇仪使、昭州刺史。

① 数十百——近一百人。 ② 都监——驻军长官。西京作坊副使——宋初低级将领的级别名称。 ③ 会——恰巧。供奉官——宋代中级宦官的级别名称。 ④ 馘〔guó 国〕——古代战时割取所杀敌人的耳朵。这里泛指屠杀。 ⑤ 栈路——古代在峭崖陡壁上凿孔架木而成的道路。 ⑥ 阁道无壅——剑阁的道路没有堵塞。阁道也就是栈道。 ⑦ 六宅使——宋初低级将领的级别名称。 ⑧ 兵马部署——军事长官。

三月甲寅，诏王继恩戒①前军所至处，其贼党敢抗王师，即当诛杀；本非同恶，偶被胁从而能归顺者，并释之，倍加安抚。

① 戒——告诫。

四月壬寅，王继恩言：师由小剑门路入研口寨破贼，斩首五百级，逐北过青强岭，遂平剑州①。己酉，王继恩言：王师破贼五千众于柳池驿，斩首千六百级。峡路行营言：贼三千众攻广安军②，击走之，斩首三百级。

① 剑州——今四川剑阁县。 ② 广安军——在今四川广安县北。

五月癸丑，王继恩言：王师入绵州①境，贼众望风